(四) 中小企业声明函 (服务)

本公司: 工单科技(深圳)有限公司 (非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 c 2020 x 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工单科技(深圳)有限公司参加黑龙江协和龙信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)的职教中心三全育人典型学校及思政课教师创新团队建设采购项目(项目编号:[230201]XHLXGC[CS]20220005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、标的名称: 三全育人典型学校及思政课教师创新团队建设,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;承接企业为工单科技(深圳)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 3 人,营业收入为 72 万元,资产总额为 3.7 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 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了機能找^在C·液剂 極度

企业名称: 工单科技 (深圳) 有限公司 日期 2022年12月05日

^③ 中小企业官网查询截图

